##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處 書函

承辦人:張秀如

分機號碼:3706

## 受文者:全校各單位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1 日 發文字號:朝陽財字第 1070000018 號

速別: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校因公出差旅費各式單據核銷方式詳如說明,請 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訪視委員審查私立技專校院執行106年度整體發展 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提及,有關本校人員出差研習各式報名 費等單據應依規定附貼於學校支出憑證粘存單上,以符合「教 育部獎補助款支出憑證免送審配合作業相關事項」第4點規 定。
- 二、自即日起,凡因公出差各類研習等相關單據(如報名費、車次票根、代收轉付收據等),不分經費來源請依規定附貼於支出憑證粘存單上,不再附貼於出差旅費報告書背面,表單下載請至財務處網頁/表單下載/(新版)支出憑證黏存單(出差旅費專用)。

正本:全校各單位

副本:財務處

##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處